

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

地 址：801 高雄市前金區新盛一街9之13
電 話：(07) 2864579
承 辦 人：洪瑛位
傳 真：(07) 2877112
電子信箱：khh.busta@msa.hinet.net

受文者：各會員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

發文字號：(113)高遊客字第 024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113 年度協助會員公司辦理駕駛員自主管理教育訓練實施辦法」乙份

主旨：檢送本會 113 年度協助會員公司辦理駕駛員自主管理教育訓練實施辦法乙份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會 112 年 10 月 16 日第 16 屆第 3 次理事會議決議案辦理。
- 二、陳請監理所長官於 113 年 8 月 19 日 9 時正第一梯次開訓時蒞臨指導及協助相關行政事宜。

正本：各會員公司

副本：高雄市區監理所、高雄區監理所

理事長 林士勳

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協助會員公司辦理駕駛員自主管理教育訓練實施辦法

- 壹、依據：本會 112 年 10 月 6 日第 16 屆第 3 次理事會議決議案及會員公司實際需要辦理
- 貳、目的：協助會員公司對所屬遊覽車駕駛員辦理行車安全講習，以加強自主管理，防止肇事案件發生。
- 參、參加人員：本屬會員公司領有遊覽車客運業駕駛人登記證人員。

肆、課目內容：

- 一、 交通法令及安全駕駛宣導
- 二、 緊急事故應變處理
- 三、 職場健康教育-情緒管理及紓壓

伍、實施方式：

- 一、本次講習預訂於 113 年 8 月 19 日~21 日 3 天，每日上午舉辦一場(自 9:00~12:00 計三節課)，合計 3 梯次，每梯次最多 120 人。地點於高雄市區監理所 4 樓大禮堂。
- 二、參加講習人員請於上午 8:30 分至 9:00 分前報到，講習課目時間配當表如附錄一。
- 三、請各會員公司就所屬駕駛員勤務(出車)狀況，區分梯次依報名表格式於 113 年 8 月 13 日前報名參加講習(傳真：07-2877112)，凡未參加講習或參訓人數不足之公司，應依規定自行辦理。報名表格式如附錄二。

陸、行政事宜：

- 一、講習期間每日午餐及茶水由本會免費提供。
- 二、本次講習所需經費由本業全國聯合會福利互助委員會補助款及年度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柒、獎勵事項：

- 一、會員公司之駕駛員參加本次講習者，監理所同意認定視同公司自主管理，對所屬駕駛員辦理教育訓練乙次。
- 二、本會對駕駛員參加訓練之公司將頒發「參訓證明」以資鼓勵。

捌、本實施辦法倘有未盡事宜將另行通知增修訂之。

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遊覽車駕駛員行車安全教育訓練科目表

區分	時間	科目	講師	備註
日期	113/8/19~8/21			
地點	高雄市區監理所(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 71 號)4 樓大禮堂			
節次	8:30~9:00	報 到		
1	9:10~10:00	交通法令及安全駕駛宣導	高雄市政府 警察局交通警察 大隊規劃組 蕭世典組長	
2	10:10~11:00	緊急事故應變處理	遊覽車公會全國 聯合會交通組 洪組長	
3	11:10~12:00	職場健康教育- 情緒管理及紓壓	正修大學 陳佳玲 講師	

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協助會員公司辦理駕駛員自主管理教育訓練報名表
公司

序號	駕 駛 姓 名	參訓日期	電 話(手機)	備註
		8 月 _____ 日		
		8 月 _____ 日		
		8 月 _____ 日		
		8 月 _____ 日		
		8 月 _____ 日		
		8 月 _____ 日		
		8 月 _____ 日		
		8 月 _____ 日		
		8 月 _____ 日		
		8 月 _____ 日		

(如有不足請自行列印)

填報公司： (簽章)

負 責 人： (簽章)

*請於 8/13 前回傳本會(07-2877112)，如有 素食請於備註註明。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8 月 日